

北大藏汉简本《老子》札记

黄灵庚 李凤立

内容摘要:北大藏汉简本《老子》,是新发现的一重要传抄本,整理者认为其抄写于武帝后期。本文据避讳字,判定其抄写年代当在汉初高祖之世。又对整理者的注释、考证,提出商榷意见,计二十八条,涉及内容或校正文字,或词义训释,或疏理版本,认为这个抄本不同于马王堆甲、乙二本,可能其祖本有别。

关键词:《老子》 汉简 文字 考证

北大藏汉简本《老子》,是继郭店战国楚简《老子》、马王堆汉帛书《老子》之后又一重大发现。本书的编撰者韩巍先生依据汉简文字的书体,与张家山汉简、马王堆帛书、银雀山汉简等比较之后,以为汉简本《老子》是“最接近成熟汉隶的书体”,因而“推测这批竹书的抄写年代应主要在汉武帝后期,下限不晚于宣帝。”^①韩先生的这个“推测”是否可靠,有待进一步论证。

避讳字是断定古书年代的可靠证据。汉简抄本《老子》不避惠帝、文帝、景帝的名讳。如:四十八章“弗盈”,五十二章“盈室”,郭简本、帛甲、乙二本同,传世本“盈”作“满”。是不避汉惠帝刘盈的名讳。二十二章“恒无心”,二十四章“牝恒以静胜牡”,二十九章“恒智”,三十八章“民恒”,六十九章“恒德”,帛甲、乙二本同,传世本“恒”作“常”。是不避汉文帝刘恒的名讳。又,十五章“启其脱”,郭简本、帛甲、乙二本同,传世本“启”作“开”。五十三章“天门启闭”,帛乙本同,传世本“启”作“开”。是不避汉景帝刘启的名讳。但是,汉简本避高祖刘邦的名讳。如,第十七章“修之国”、“以国观国”,郭店本、帛甲本“国”作“邦”,帛乙本亦作“国”。又,第二十三章“治大国”,第二十四章“故大国以下小国,则取小国;小国以下大国,则取于大国”,帛甲本“国”作“邦”,帛乙本、传世本亦作“国”。六十章“国家昏乱”,郭简本、帛甲本“国”作“家”,帛乙本、传世本亦作“国”。据此,汉简《老子》抄写时间,与帛书乙本相

^①北京大学出土文献研究所编:《北京大学藏西汉竹书》[贰],上海古籍出版社,2012年,第2页;又,《西汉竹书〈老子〉文本特征和学术价值》,第209页。

同,大约抄于汉高祖刘邦之世,必定汉惠帝之前。否则,上述因避讳而改字的问题,便无法说通。可见,仅依据书写文字的书体来断定其书写的年代,不甚可靠。

韩氏对汉简本《老子》逐字逐句加以校释,参考了战国的郭店简本、西汉初期的帛书本、唐代的碑刻本、敦煌抄本及宋以后的刻本、注释本,多至近二十种,见其用力可谓勤矣,对汉简本《老子》研究作出了很大的贡献。然则笔者细读再三,时或发现误校、妄改及释义疏误之处,因不揣鄙漏,条陈如下,请教于韩先生及大方之家。

1. 天母已精(清)将恐死(列)(上经第二章)

韩注:“‘死’,应为‘列’之误,帛乙作‘莲’,当如传世本读为‘裂’。”案:死、列二字,音形皆殊,无由致讹。《说文·死部》:“死,澌也,人所离也。”是“死”亦有“分裂”、“分散”之意,义皆可通。简本《老子》与传世本比较,其异同之字,或为同义字互易。如,简本第一章“忠信之浅而乱之”之“浅”,传世本作“薄”。又,简本“道之华而愚之首”之“首”,传世本作“始”。简本第三十章“民弗重”之“重”,传世本作“厚”。简本第三十七章“不争而善胜”之“争”,传世本作“战”。简本第五十八章“玄达”之“达”,传世本作“通”,皆二字同义也。则不可据传世本以校改简本矣。类此异文,说明《老子》在汉初得到广泛流传,而这个抄本和马王堆帛书的甲、乙二本,其祖本不相同。

2. 大白如辱(黜)(上经第四章)守其辱(黜)(下经第六十九章)

韩注:“辱,郭简、帛乙及多数传世本同,当如传本读为‘黜’,《玉篇·黑部》:‘黜,垢黑也。’”案:《说文·辰部》:“辱,耻也。从寸在辰下。”辱,会意字。寸,法度。辰,甲骨文作,金文作,陆宗达先生说象蛤蜊之形,是“蜃”字的古文。蛤蜊的外壳是古代耕作的工具,即用作犁头翻土。晚商时期的“辰”字作,完全是犁头的形状^①。其说至确。唇也象蛤蜊形,“唇”字从“辰”。女阴与唇形相似,又把女子依时来经血的事情称作“月辰”,而“辱”为垢污、耻辱义,得之于女子的月辰。表示法度的“寸”处在垢污的“辰”之下,其所会的意思即是耻辱、污垢之意。《仪礼·士昏礼》“今吾子辱”,郑注:“以白造缁曰辱。”是其例。则毋须改字作“黜”。何况这个“黜”字,不见《说文》及两汉以前古籍,是晚起的俗体字,怎么可以据此改动汉代的古书?

3. 若存若亡(上经第四章)

韩注:“‘存’,帛乙及传世本同,郭简作‘昏(闻)’。”案:若存若亡,说中士闻道,似识似不识。存之训恤问、察省,毋需置疑。《墨子·亲士》:“入国而不存其士”,孙诒让《闻诂》引《说文》:“存,恤问也。”郭简作“闻”,也有识察之义。《广雅·释诂》“虞有也”条,清王念孙《疏证》:“闻,犹恤问也。”是“存”、

^①陆宗达、王宁:《训诂方法论》,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,1983年,第41页。

“闻”二字同义。

4.夷道如类(颡)(上经第四章)

韩注：“‘类’，帛乙及多数传世本同。王本作‘颡’，《说文·系部》：‘颡，丝节也。’引申为‘不平’之义。‘类’应读为‘颡’。郭简作‘绩’，与‘颡’音近可通。”案：绩音胡对反，类、颡同音卢对反。韵虽同而声不同，不能称“音近可通”。类，宜读作垒。声韵皆同，宜通用。垒，本是巨石，引申为重叠、累积，和“平夷”相对。《广雅·释诂》：“垒，积也。”又：“垒，重也。”《文选·善哉行》“郁何垒垒”，李周翰注：“垒垒，山重貌。”郭店本作“绩”，通作“块”，古字作“由”，指土块，有孤独不平之意。《文选·寡妇赋》“块独言兮听响”，刘良注：“块，孤貌。”或作“垒”，或作“块”，是属传抄本同义字互相替代，而非同音通假。

5.大器勉(晚)成(上经第四章)

韩注：“‘勉’，郭简作‘曼’，应读为‘晚’或‘慢’，帛乙作‘免’，传世本作‘晚’，‘免’、‘勉’皆应读为‘晚’。”案：“勉成”与“无隅”、“希声”、“无名”相对成文，勉，通作免。《管子·立政》“劝勉百姓”，戴望校正：“宋本‘勉’作‘免’，古字通。”《战国策·赵策》“冯亭垂涕而勉曰”，吴师道注：“勉、免通。”免，犹止也。《礼记·乐记》“人情之所不能免也”，郑注：“免，犹自止也。”大器免成，是说大器之不假他力，而脱然自成也。

6.中(冲)气以为和(上经第五章)

韩注：“‘中’，帛甲同，当如传世本读为‘冲’。”案：不必据传世本而改作“冲”字。中，犹中正之义。《易·系辞下》“则非其中爻不备”，清惠栋《述》：“中，正也。”中气，是正气。《淮南子·诠言训》：“内便于性，外合于义，循理而动，不系于物者，正气也。”正气，是道家中和合道之气，天得之以清，地得之以宁，人得之以延寿。故《楚辞·远游》“求正气之所由”，王逸注：“栖神藏情，治心术也。”

7.其用不敝(上经第八章)

韩注：“‘敝’，傅本同。郭简作‘𦵏’，帛甲作‘弊’，王本等作‘弊’，皆应读为‘敝’。”案：敝、𦵏、弊、弊皆通用不别。然韩注未释“敝”之义。敝，非敝坏，犹终也。《九章·惜诵》：“又蔽而莫之白。”王逸注：“言己怀忠贞之情，沈没胸臆，不得白达，左右壅蔽，无肯白达己心也。”蔽，读如敝，终也。《易·归妹·象》“君子以永终知敝”，知敝，说知终。《礼记·缁衣》“故言必虑其所终，而行必稽其所敝”。终、敝皆对文，敝亦终也。《左传》襄公三十年：“国之祸难，谁知所敝？”王引之《经义述闻》释“敝”为“终”，谓“不知祸难所终也”。^①至确。又，《左传》昭公四年“君子作法于凉，其敝犹贪，作法于贪，敝将若之何”。二“敝”字亦释终义。《墨子·所染篇》：“此四王者所染当，故王天下，立为天子，

^①王引之：《经义述闻》，江苏古籍出版社，2000年，第444页。

功名蔽天地。”《吕氏春秋·当染篇》“功名蔽天地”，高诱注：“蔽，犹极也。”极亦终也。《郭店楚墓竹简·六德篇》：“参（三）者，君子所生与之立，死与之遭（蔽）也。”言死与之终尽也。《战国楚竹书》（一）《缁衣》：“古（故）言则虑其所冬（终），行则旨（稽）其所蔽。”所冬（终）、所蔽，相对为文，蔽犹终也。《银雀山汉简·孙臆兵法·奇正篇》：“形胜之变，与天地相蔽而不穷。”言与天地相尽而不穷也。《涉江》“与天地兮同寿，与日月兮同光”，王逸注：“言己年与天地相蔽，名与日月同耀。”相蔽，相终始也。此文“其用不蔽”，说其功用不终，无穷无尽的意思。

8. 咎莫瀍（惨）于欲得（上经第九章）

韩注：“‘瀍’，郭简作‘會’，帛甲、傅本及《韩非子·喻老》引文作‘慥’，其余传世本多作‘大’，遂州本作‘甚’。‘瀍’、‘會’、‘慥’皆读为‘惨’，《说文·心部》：‘惨，毒也。’”案：此句“咎莫瀍于欲得”，与上句“祸莫大于不知足”相对为文，瀍，犹大之意。瀍，盖“潛”字古文，音昨盐反。读如甚，音时枕反。古同浸部，从禅旁纽双声，例得通用。會，金字古文，音七廉反，与“甚”也音近可通。甚亦大也，过也，形容词。

9. 畧（兕）无所揣（揣）其角（上经第十三章）

韩注：“‘揣’，帛甲同，读为‘揣’，揣有‘持’义，传世本作‘投’。”案：揣、揣皆从‘耑’声，例得通用。然此句说兕兽持其角，于义未洽。传世本作“投”，犹入也，进也。揣，犹正也。正亦进也，入也。《离骚》“不量凿以正枘”，正枘，说枘入于凿孔。是其例。耑其解，说进其角。

10. 长之逐（育）之（上经第十四章）

韩注：“‘逐’，帛甲本作‘遂’，传世本作‘育’。‘逐’（定母觉部）、‘育’（喻母觉部）音近可通，此处‘逐’当读为‘育’。‘逐’、‘遂’形近易混，帛甲‘遂’字应为‘逐’之误。”案：帛甲作“遂”，是也。遂，犹长也，育也。《国语·齐语》“遂滋民”，韦昭注：“遂，育也。”又，“牺牲不略则牛羊遂”，韦昭注：“遂，长也。”《逸周书·文传》“山林以遂其材”，朱右曾《集训》：“遂，遂长。”传世本作“育”，以同义互易之。此本作“逐”，乃“遂”字之误。

11. 塞其兑（兑），闭其门，终身不僇（勤）（上经第十五章）

韩注：“‘僇’，帛书作‘董’，皆读为‘勤’。郭简作‘忞’，或读为‘懋’，与‘勤’同义。”案：勤，非勤劳，犹忧愁也。《远游》：“哀人生之长勤。”王逸注：“伤己命禄，多忧患也。”案：王逸注以“长勤”为“多忧患”之义。勤，忧患也。《礼记·问丧》“服勤三年”，郑注：“勤，谓忧劳。”《吕氏春秋·慎大览·不广篇》：“勤天子之难。”高诱注：“勤，忧也。”《谷梁传》僖公二年：“不雨者，勤雨也。”勤雨，说忧雨。《诗·鱼丽序》：“始于忧勤，终于逸乐。”忧勤，平列复语，勤亦忧也。郭简作“忞”，通作“懋”，亦是忧愁之义。《九章·惜诵》“中闷瞀之忞忞”，王逸注：“瞀，乱也。忞忞，忧貌也。”《九辩》“中瞀乱兮迷惑”，五臣注：“瞀，昏也。”瞀之训烦乱，实亦忧愁之意。此谓塞兑、闭门，终身无忧也。

12.启其脱(兑),齐(济)其事,终身不来(勑)(上经第十五章)

韩注:“‘来’,郭简本作‘速’,帛乙作‘棘’,传世本作‘救’。‘速’、‘来’通用,‘棘’为‘来’之讹,隶书‘来’、‘求’形近易混,疑‘来’先讹为‘求’,再变为‘救’。‘速’、‘来’应读为‘勑’,《说文·力部》:‘勑,劳也。’”案:来、速、勑,实古今字,毋须改字。来,读劳来之来。《玄应音义》卷二十二“劳来”条引《广雅》:“来,勑也。”《诗·女曰鸡鸣》“知子来之”,王引之《经义述闻》:“来,读为劳来之来。《尔雅》曰:‘劳来,勤也。’言知子之恩勤之,我则杂佩以赠之也。”^①来之训勤、训勑,亦忧也。帛乙作“棘”,非荆棘字,本作鞞,实勒字。《说文·革部》朱骏声《通训定声》曰:“勒,字亦作鞞。”勒音卢则反,与来音近,故与勑通用。《易·噬嗑·象传》“先王以明罚勑法”,陆德明《音义》:“勑,《字林》作勒。”是其证。传世本作“救”,信如其考,即“来”字之讹也。

13.使我介(挈)有智(知)(上经第十六章)

韩注:“‘介’,帛乙同,帛甲作‘掣’。‘介’应读为‘挈’,‘掣’亦‘挈’之异体,《说文·手部》:‘挈,县持也。’又云:‘提,挈也。’传世本作‘介然’,失其本义。”案:介之为挈,训“县持”,则非其义。介,犹孤特不群之意。此谓使我孤特有知也。《左传》昭公十四年“收介特”,孔疏:“介,亦特之义也。”《文选·思玄赋》“子不群而介立”,刘良注:“介,亦独也。”传世本作“介然”,言孤特之貌。当是确诂。帛甲作“掣”,介字假借。

14.大道甚夷而民好街(径)(上经第十六章)

韩注:“‘街’,帛甲作‘解’,帛乙作‘懈’。传世本作‘径’或‘迳’。‘街’、‘解’(皆见母支部)与‘径’(见母耕部)音近可通。‘街’应读为‘径’。《说文·彳部》:‘径,步道也。’段玉裁注:‘此云步道,谓人及牛马可步行而不容车也。’”案:此句原意,谓大道甚平夷,而民行之易倾侧。街,非径路之义。帛甲作“解”,犹蹉跌、堕落也。《文选·吴都赋》“亦犹帝之悬解”,刘渊林注引郭璞曰:“悬绝曰解。”庾信《谢滕王赉巾启》“解角新胎”,倪璠注引《淮南子》高诱注:“解,堕也。”帛乙作“懈”,古今字。街,则通假字。传世本作“径”,非也。

15.子孙以其祭祀不绝(上经第十七章)

韩注:“‘绝’,帛书同,传世本作‘辍’;郭简作‘𠂔’,读为‘辍’或‘绝’均可。”案:绝、辍皆有止义。然绝音情雪反,从纽月部;辍音陟劣反,知纽月部;𠂔音陟格反,知纽铎部。𠂔与“绝”、“辍”不同音,不可通假。郭简作“𠂔”,读如“托”。《文选·咏怀诗》“春秋非有托”,李善注引郑玄《礼记注》:“托,止也。”作“绝”、“辍”或“𠂔”,不涉文字通假,而皆以同义互易之也。

16.骨弱筋柔而捥(握)固(上经第十八章)

韩注:“‘捥’(溪母侯部),郭简作‘捉’(庄母屋部),帛书及传世本作

^①王引之:《经义述闻》,第132页。

‘握’（影母屋部），三字音近可通，‘捉’、‘握’皆有‘手持’义，‘拑’应读为‘捉’或‘握’。”案：捉与拑、握虽同部而声不同，不可通假。通假条件，声韵皆备。郭简作“捉”，帛书及传世本作“握”，以同义互易之也。拑，握字通假。

17.同其𡙇（尘）（上经第十九章）

韩注：“‘𡙇’，郭简作‘𡙇（慎）’，帛甲作‘𡙇’，皆当如帛乙及传世本读为‘尘’。”案：𡙇，古𡙇字。慎，𡙇之通假。𡙇，古有污垢义。《淮南子·要略》“弃其𡙇挈”，高诱注：“楚人谓泽浊为𡙇挈。”是不必改读为“尘”也。

18.以正之（治）国（上经第二十章）

韩注：“‘之’，郭简、帛书及遂州本同。传世本大多作‘治’，读为‘治’是。”案：之、治通用，亦见《庄子·胠篋》：“擿乱六律，铄绝竽瑟，塞瞽旷之耳，而天下始人含其聪矣；灭文章，散五采，胶离朱之目，而天下始人含其明矣；毁绝钩绳而弃规矩，摆工倕之指，而天下始人有其巧矣。”此三“天下始人”之“始”皆当读如“之”。然传世文献，羌无实据，而出土简帛得以佐成之矣。

19.其正计计（察察）（上经第二十一章）

韩注：“‘计’，帛书及多数传世本作‘察’，傅本作‘警’，通‘察’。‘计’（见母质部）、‘察’（初母月部）音义皆可通用，‘计’应读为‘察’。《尔雅·释训》：‘明明斤斤，察也。’‘察察’，王弼本二十章注曰：‘分别别析也。’本章注：‘立刑名，明赏罚，以检奸伪，故曰察察也。’亦由分别之义引申。”案：计，见纽质部；察，初纽月部。声韵皆殊，不得相通用。读“计”为“察”，古书羌无证据，属滥用通假。计，读为絜。絜音古屑反，见纽质部，与“计”音同。《老子》“此三者不可致诘”，帛书本“诘”作“计”。又，《诗·天保》“吉蠲为饔”，《大戴礼记·迁庙》、《周礼·蜡氏》贾疏引“吉”作“絜”。是计、絜亦例可通用。絜，有清明、清白之义。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“维静絜”，张守节《正义》：“絜，明也。”《大戴礼记·文王官人》“诚絜必有难污之色”，王聘珍《解诂》：“絜，白也。”絜絜，犹谓清明貌。

20.廉而不刳（刳）（上经第二十二章）

韩注：“‘刳’，帛乙作‘刺’，王本等作‘刳’，河上本作‘害’。”案：韩校“刳”为“刳”。非是。廉，谓廉稜，有稜角也。《礼记·乐记》“曲直繁瘠廉肉节奏”，杨倞注：“廉，谓廉稜。”刳，读如刳。刳，音鱼厥反，疑纽月部；刳，音五丸反，疑纽元部。元月平入对转，音近通用。《九章·怀沙》“刳方以为圜兮”，洪兴祖《补注》：“刳，圆削也。”此文说廉稜而不削其角，与上句“方而不割”对文。

21.直而不肆（上经第二十二章）

韩注：“‘肆’，传世本同，帛乙作‘继’，‘肆’（心母质部）、‘继’（心母月部）音近，‘继’应读为‘肆’。”案：肆，放纵，放肆。继，本为系束，引申曲挛之义。《论语·公冶长》“虽在縲继之中”，何晏《集解》引孔安国注：“继，挛也。”此谓直而不挛曲，非放纵之意。肆，当读为帛乙本作“继”是也。

22.道者万物之棊（奥）也（上经第二十五章）

韩注：“‘梲’，帛书作‘注’，传世本作‘奥’。‘梲’（章母幽部）、‘奥’（影母觉部）音近可通，‘梲’应读为‘奥’。‘注’（章母侯部），整理组读为‘主’，引《礼记·礼运》‘故人以为也’，郑注：‘奥，主也。’《说文·宀部》：‘奥，宛也，室之西南隅。’段注：‘宛者，委曲也。室之西南隅宛然深藏，室之尊处也。’‘奥’有‘尊’义，故引申为‘主’，又泛指幽深隐秘之处。”案：梲，韩氏盖以为“帚”声，音之九反，故读章纽。然章、影不同纽，虽同部亦不能通假。谓“梲”读为“奥”，滥借也。梲，非“帚”声，实归字，楚简归字作“邇”，或作“邇”，皆“歸”省声。梲，谓归宿。《吕氏春秋·顺说》“以之所归”，高诱注：“归，终也。”《易·说卦》“万物之所归也”，李鼎祚《集解》引虞翻曰：“归，藏也。”是梲亦有“主”义。梲之为奥、为主，皆以同义互易之也。

23.其微易散也（上经第二十七章）

韩注：“‘微’，郭简作‘几’。《说文·彡部》：‘几，微也。’二字音义皆近可通用。”案：微音无非反，明纽、微部；几音居依反，见纽、脂部。韵近而声不同，不可通。微、几二字皆有隐秘之义。《书·皋陶谟》“一日二日万几”，孔传：“几，微也。”《后汉书·邓禹传》“斯最作事谋始之几也”，李贤注：“几者，事之微也。”《国语·晋语》“微知可否”，韦注：“微，密也。”故二字互易，与其音声无涉。又，散字，韩注无说。散，谓明也。盖读如鲜。散音苏肝反，鲜音相然反。古同心纽、元部，例可通用。《易·说卦》“为蕃鲜”，孔疏：“鲜，明也。”此句是说隐密者易于明瞭。

24.是以天下乐推而弗厌也（上经第三十章）

韩注：“‘推’，传世本同，郭简作‘进’，帛甲作‘隼’，帛乙作‘谁’，皆读为‘推’。”案：推、进，古皆有推举之义，故可以互用。然审此句原意，似以郭简作“进”为允。进，犹进取，谓自进之意。《大戴礼记·曾子立事》“进给而不让”，王聘珍《解诂》：“进，谓进取。”《史记·乐书》“礼谦而进，以进为文”，《集解》引郑玄：“进者，谓自勉强也。”此句是说天下之人乐于自进取而弗厌足。如果作“推”，则必借他力而进取，恐非其义。

25.高下之相顷（倾）（下经第四十六章）

韩注：“‘顷’，当如传世本读为‘倾’，郭简作‘涅（盈）’，帛书作‘盈’，‘倾’亦有‘满盈’之义，故可通用。或认为传世本乃避汉惠帝讳改‘盈’为‘倾’，但汉简本‘盈’字多见，不应此处独为避讳。”案：倾，古无盈满之义，韩注无征不信。倾，谓侧覆，陆德明《释文》：“倾，高下不正貌。”当是确诂。郭简作“涅（盈）”、帛书作“盈”，也是覆盖的意思，盈“满”义的引申。又，此本作“盈”，明其抄于汉惠帝之前，后易作“倾”，确是避惠帝名讳。韩注对此本抄写时代的断定，纯从字体上揣摩，也是不可靠的。

26.万物作而弗辩（始）（下经第四十六章）

韩注：“‘弗辩’，郭简、帛乙作‘弗始’，传世本多作‘不辞’，傅本作‘不为始’；‘辩’、‘辞’（邪母之部）一字异体，与‘始’（书母之部）音近，故可假

为‘始’。”案：辞、始音近通用，其说是也。但是，这里是用“始”还是用“辞”，韩注没有讲清楚。河上公注：“不辞谢而逆止。”是用辞让、辞谢之义。甚是。与下“为而弗持”相对，意思是说顺其自然而动。可见“辞”是本字本义，“始”是借字借义。

27.天地相合，以俞（输）甘露（下经第七十三章）

韩注：“‘俞’，帛书同，郭简作‘逾’，应读为‘输’，传世本作‘降’。”案：非是。郭简作“逾”，犹降下之义。《新蔡葛陵楚墓》：“赛祷于荆王以逾，训至文王以逾。”（甲三：5）何琳仪《新蔡竹简选释》据《老子》三十二章“以降甘露”，郭简《老子》、帛书《老子》“降”皆作“逾”，谓“二字义近之证”。^①其说是也。高亨谓“降”、“逾”通用^②。是滥用通假。逾，训“降下”，未见汉、唐旧诂，然确乎存在于战国出土简牍文献。《新蔡竹简选释》又说：“罍（择）日于八月脗祭兢坪（平）王，吕（以）逾至吝（文）君。占之：吉。既叙之。”（甲三：二〇一）逾至文君，谓降至文君。又：“口兢坪（平）王，吕（以）逾至口。”（甲三：二八〇）又：“掇（荆）王、文王、吕（以）逾至文君口口口。”（零：三〇一、一五〇）以上“逾”字皆为“降下”之义。又，《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》（五）《季庚子问孔子》：“君子强则遗，愧（威）则民不道（导），俞（逾）则失众，礪则亡（無）新（亲），好型（刑）则不羊（祥），好杀则作乱。”威、逾相反对，威，犹威严，逾，犹懦下。逾，亦降。《君子为礼》：“渊起，逾筓（席）曰：‘敢骀（问）可（何）胃（谓）也？’”逾席，犹下席。《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》（六）《庄王既成》：“王曰：‘毆四舸（舸）吕逾虐？’盭尹子桎（茎）曰：‘四舸（舸）吕逾。’”说四舸以下降。《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》（七）《武王践阼》：“武王祈三日，耑（端）备（服）託（冕），俞（逾）堂散（微），南面而立。”俞（逾）堂，谓下堂。或作“箭”，汉帛书《战国纵横家书·苏秦谓燕王章》：“晋将不箭（逾）泰（太）行。”说晋师不下太行山。《九歌·大司命》“踰空桑兮从女”，是说从空桑下来而随从你。踰，也训降下。俞，当读如逾，而非输字。传世本改为“降”，以不明“逾”有“降下”义的缘故。

【作者简介】黄灵庚，男，现为浙江师范大学教授。研究方向：先秦文献和出土简帛文献。李凤立，女，浙江师范大学中国古典文献学博士研究生。

①黄德宽主编：《新出楚简文字考》，安徽大学出版社，2007年，第216页。

②高亨：《古今通假会典》，齐鲁书社，1989年，第13页。